

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商学院

研究生招生政审介绍函

_____ :

贵单位考生，姓名_____，手机号_____，

拟录取为我校 2019 年秋季硕士研究生，初试、复试成绩均合格，根据国家教育部和浙江大学有关规定，需进行政审。请贵单位协助做好该考生政审工作。

说明：政审表格内容基本信息需学生填写，其他内容均需政审单位填写并盖章，政审表应封口，由单位或考生本人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前寄回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商学院。

地址：浙江省海宁市 浙江大学国际校区文理楼 413 室

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商学院 iMBA 事业部 陈老师 收

邮编：314400 联系电话：0571-87572601

此致

敬礼！

浙江大学国际联合商学院

2019 年 4 月 9 日

